

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

(GF—2017—0201)

合同编号: JSZC-320830-HAZJ-T2026-001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一章 合同格式及条款

注：以下为采购人提出中标后签订本项目合同的条款，投标人必须实质性响应，中标投标人不得提出实质性的修改，关于专用条款将由采购人与中标投标人结合本项目具体情况协商后签订。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盱眙县马坝镇人民政府、马坝镇石桥村村民委员会

承包人（全称）：江苏上辅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项目编号）JSZC-320830-HA7J-T2026-0011的（项目名称）马坝镇纺织产业园卫健委地块土方回填项目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马坝镇纺织产业园卫健委地块土方回填项目。

2. 工程地点：盱眙县马坝镇。

3. 工程内容：因纺织产业园项目落地保障，根据中共盱眙县委常委办公室会议纪要[2026]11号纪要精神，需将纺织产业园卫健委地块进行土方回填，据测算，该地块需要土方量约31.28万立方米。

4. 工程承包范围：具体详见工程清单。

二、工期及质量标准

工期：90日历天。

计划开工日期：2026年08月20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6年11月18日

质量标准：合格。

三、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7.5元/立方米

暂列金额：人民币（大写） / （¥ /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合同。

四、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刘海浪。

五、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6)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 10 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40%作为施工预付款,工程量完成 50%付至完工工程量的 20%,工程量完成 70%付至完工工程量的 50%,工程全部完工后付至完工工程量的 70%,项目竣工审计完成后,工程款支付至审定价的 97%;剩余 3% 作为工程质保金,待质保期满且无质量问题后返还。(需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结算)

工程缺陷责任期 12 个月 (自工程竣工验收通过之日起),竣工后在保修期内发生质量问题,承包人无条件负责修缮。

七、履约保证金

承包人必须在签订合同之前,向发包人缴纳中标总价 1%的履约保证金,否则发包人可取消其中标资格。

退还方式: 承包人携带履约保证金单据、中标(成交)通知书、合同、验收报告或发包人同意退还证明(以上材料均需提供原件),至发包人处办理。

(一) 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会议室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及份数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及盖章后 生效。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贰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以下内容为签章页，无正文)

甲方: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签章)

签订日期:

乙方: 江苏上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签章): 陈婷

签订日期: 2026 年 08 月 18 日

